

(1204Z2) 城市发展与管理（全日制）

学制 2 年，授予管理学硕士学位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有国际视野，了解城市学主要研究方法，掌握城市经济、规划政策和建设管理专业知识，熟悉现代城市治理的理论和工具，擅长运用管理学、经济学、社会学等社会科学研究城市生活、管理和服务，能够在中国的城市发展进程中从事理论分析或实务工作的高层次专业人才。毕业生适合在城市建设和管理部门、城市政策及法规研究部门、城镇街区综合管理部门、市政市容管理的企事业单位和相关社会团体从事政策法规制定、教育培训和综合管理工作，能够从事城市设计及规划管理、人居环境治理、城市发展及再生、社区服务管理和评估等专业工作。

二、主要研究方向

1. 城市与区域治理：主要以城市政府为研究对象，重点研究城市合作与区域治理的政府职责配置、机构设置及行政区划优化，研究城市与区域治理不同模式，研究城市公共事务和公共服务合作及协作的体制及机制。

2. 城乡规划与空间管理：主要以城市物质环境空间的统筹安排与规划管理为研究重点，借助现代数字信息技术、绿色生态技术和基于大数据的城乡治理可视化辅助决策应用为支撑，优化和提升城市品质。

3. 城市经济与政策：主要研究城市产业和城市及区域经济发展的内在规律，重点开展与城市可持续发展和公共利益维护相关的“生产、生活和生态”政策的制定、颁布、实施及其评价研究。

三、培养方式

采取面授、讨论、案例分析为主要方式的教学模式，根据课程要求辅以上机做统计分析和城市计算、政策模拟等方式进行教学。学生成绩的考核采用考试和撰写论文等方式。

四、学制及修业年限

课程学习阶段采取学分制，需修满 33 学分。培养年限为 2-3 年。

五、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专业培养方案课程设置与学分要求(表格内容, 宋体 11 号)

类别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总学时	学分	授课学期	授课方式	开课单位代码
必修课程	900212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1	讲授	120
	900212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文科)		1	2	讲授	120
	90021101	第一外国语(英语)		3	1、2	讲授	100
		科研伦理与学术规范		1		在线课程	900
		综合体育测试		0		必修环节	
	11521001	专业英语	34	1	2	讲授讨论	115
	11521011	公共管理研究	51	3	1	讲授讨论	115
	11521012	城市与区域经济研究	51	3	2	讲授讨论	115
	11521014	城市学研究方法	51	3	1	讲授讨论	115
	11521015	城乡规划管理研究	34	2	1	讲授讨论	115
	11521101	研究生学术论文写作指导	17	1	1	讲授	115
	11521016	城市与区域治理研究	51	3	2	讲授讨论	115
选修课程		第二外国语		2		讲授	100
		体育		2			300
		创新思维与创业实验		1		在线课程	900
		人工智能		1		在线课程	900
	11521003	公共政策研究	51	3	1	讲授讨论	115
	11521004	组织理论研究	51	3	1	讲授讨论	115
	11521005	比较公共行政研究	51	3	2	讲授讨论	115
	11521006	公共领导学	34	2	1	讲授讨论	115
	11521013	城市及社会政策研究	51	3	2	讲授讨论	115
	11521051	政治学理论研究	51	3	1	讲授讨论	115
	11521052	中国政治思想研究	51	3	1	讲授讨论	115
	11521053	西方政治思想研究	51	3	1	讲授讨论	115
	11521054	现代政治学方法论	51	3	2	讲授讨论	115
	11522007	公共冲突管理	34	2	2	讲授讨论	115
	11522014	现代政府理论研究	34	2	1	讲授讨论	115
	11522029	数字政府专题	34	2	1	讲授讨论	115
	11522033	组织理论研究	34	2	1	讲授讨论	115
	11522034	数字治理	34	2	2	讲授讨论	115
	11522035	行政区划与区域治理	34	2	2	讲授讨论	115
	11522036	城市政治学研究	34	2	1	讲授讨论	115
	11522037	社区规划与治理研究	34	2	2	讲授讨论	115
	11522038	城市社会学研究	34	2	1	讲授讨论	115
	11522040	应急管理专题研究	34	2	2	讲授讨论	115

补 修 课	11522084	教学实习	34	2	1、2	讲授讨论	115
	11522086	公共项目管理	34	2	2	讲授讨论	115
	11522701	人工智能与公共治理	34	2	1、2	讲授讨论	115
	11500222	行政管理学	34	不 计 学 分	1、2	讲授讨论	115
	11500223	公共政策学	34		1、2	讲授讨论	115
	11500224	组织理论	34		1、2	讲授讨论	115
	11500225	行政法	34		1、2	讲授讨论	115
本专业毕业学分要求							
总学分要求		校公共必修课	专业必修课		专业选修课		培养方案外课程
≥33		7	16		≥10		≤4

说明：体育作为选修课（2 学分），不计入研究生完成课程学习所取得的总学分。

六、培养环节（可包含开题报告、中期考核、学术活动或科研训练、基本文献阅读书目、预审、预答辩等）

1. 开题报告

硕士生在完成规定的课程学分后，在导师的指导下确定学位论文选题。组织开题报告会，审核硕士学位论文选题及研究内容和方法，以确保选题意义和创新性

2. 中期考核

中期考核与开题报告合并进行。

七、毕业标准及申请学位成果要求

1. 毕业标准

硕士生完成规定的课程学分，通过开题报告、中期考核等环节后，按计划进度独立完成硕士论文写作，并顺利通过论文答辩。

2. 申请学位成果要求

无成果要求。

八、学位论文

1. 论文基本要求

学硕士生通过开题报告至申请学位论文答辩的时间不少于 9 个月，论文字数要求不低于 3 万字。学位论文形式要符合《南开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写作规范》。

2. 论文评阅

硕士毕业论文由两名及以上本专业及相关专业硕士生导师评阅通过后方可申请参加答辩。具体要求遵守《南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及实践成果评审工作实施办法》。

3. 论文答辩

答辩程序严格遵守《南开大学研究生答辩工作管理规定》。

九、其他要求

无。